

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，因工作人员疏漏，将会议召开时间及股权登记时间写错，现予以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5 日 9:0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4 日

二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 年 5 月 4 日上午 9:00-12:00

更正后：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0 日 9:0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9 日

二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 年 5 月 9 日上午 9：00-12：00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